

平安建设工作规划(汇总5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平安建设工作规划篇一

通过开展“平安建设”大走访活动，使广大人民群众的合理诉求得到及时回应，存在的矛盾和问题得到有效化解，平安建设基层基础工作得到进一步加强，努力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民有所求，我有所为”，用真真切切的行为暖民心、安民心，呼吁广大群众积极参与到“平安”建设活动中来，以确保我镇群众安全感满意率和执法满意度水平得到全面提升。

二、主要内容

一是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把各类社会矛盾纠纷全部排查到位，重点排查影响社会稳定邻里纠纷、情感纠纷、土地草原纠纷、婚姻纠纷、劳动争议纠纷、房屋拆迁纠纷等各类矛盾纠纷，特别是影响群众安全感的群体性安全事件、“民转刑”案件和久拖不决的矛盾纠纷，确保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率要达到100%。

二是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通过开展大走访活动，重点对镇内交通运输、建筑工地、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行业进行安全隐患大排查，主要查看责任制是否明确，规章制度和处置预案是否健全完善，安全生产操作程序是否规范，确保排查出的各类安全隐患得到及时整改。

三是全面掌握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情况。深入了解各村社会治

安状况，全面掌握广大村民对社会治安不满意的原因，针对村民反映的突出问题，要深入细致地做好解释工作，制定切实可行工作措施，限定解决时限，及时反馈信息，努力达到群众满意为止。

四是了解掌握群众反映比较集中的涉及民生民利问题。加强民生领域的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注重排查解决涉及农村危房改造、就业、教育、医疗、民政、社会保障等领域实际问题，从源头上消除对广大群众对社会的不满情绪。

三、方法步骤

一是成立走访组。以包村领导为组长，同县委联络员及村上的工作队共同成立走访小组，深入各村、屯开展走访活动，确保走访任务完成率达到100%。

二是开展培训。镇政府于10月10日，对大走访工作组成员进行前期培训，为开展走访工作做好准备，培训主要是明确走访目的、落实走访形式、分配走访任务、进行人员编组等，确保走访工作取得实效。

三是集中走访。从10月10日至10月12日，各走访组按照分配的走访任务，自行开展走访活动。各走访组要制定走访计划，细化工作任务，通过走村入户、召开座谈会等形式征求群众意见、了解群众诉求、解答群众疑惑，按时完成走访工作。

四是发放宣传资料。为提高广大群众对平安建设的了解和认知程度，镇政府向全镇人民发出了《关于平安建设致广大群众的一封信》，走访组要充分利用这次走访契机，大力开展宣传活动，呼吁广大群众积极参与到平安创建工作之中。

平安建设工作规划篇二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中

国气象事业发展战略研究成果和“三大战略”思想，坚持科学的发展观，以人为本，努力营造平安、和谐、文明的生活工作环境；坚持预防为主，打防结合的方针，提高全局干部职工的综合素质，加强行政执法，文明执法；构筑全局干部职工全员、上下互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态势。

通过创建平安衡山活动，实现治安形势平稳，无严重影响稳定的重大事件。广泛开展创建平安单位活动，维护社会稳定，无群体性的事件，无违法违纪行为，确保秩序好、环境优良，人民满意。

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创建“平安衡山”，以创建平安单位为重点，采取各项有效措施，保证创建工作顺利进行。

1、提高认识，加强领导。

今年是我县再创综治先进实现首批授予“平安县”目标的关键年，也是我县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推进经济社会持续快速发展的关键一年。强化综合治理，创建平安衡山，构建和谐社会，是我们当前面临的一项至关重要也是必需抓紧抓好的头等大事。

在加快建设小康社会的进程中创建“平安衡山”活动，是践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是适应新形势，为我县改革发展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和公正高效治理环境的迫切需要，也是我县实现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前提和保证。

我局创建平安单位活动，必须提高认识，加强领导，纳入工作日程，齐抓共管，形成共识。实行一把负总责，成立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加大宣传力度，制定创建方案，制作宣传栏，营造人人关心、人人支持、人人参与的创建“平安衡山”良好氛围。

2、强化考核，严格落实责任制度。

在创建平安单位活动，要根据《创建平安衡山验收标准》和《一票否决权制实施办法》，对平安创建工作进行量化考核管理。坚持平安创建与综治考核相结合、年终考核与平时考核相结合。坚持领导创建职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切实落实创建平安的具体任务，党政一把手为第一责任人，切实把创建平安工作的任务落实好，抓出成效。

3、坚持以人为本，加强综治干部队伍建设。

根据单位人少事多的工作实际，配备一名兼职综治工作人员，并保证综治工作经费和必要的工作条件，每年对综治干部培训1-2次，半年进行一次考核，年终进行考评，不断提高综治干部做好综治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4、维护稳定，预防突发事件发生。

通过创建平安单位活动，结合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深入群众，认真分析和解决群众关心的难点、热点问题，为群众排忧解难。制定和完善预防突发事件的工作预防，杜绝各类群体性的事件的发生，一旦发生突发性群众事件，做到迅速控制局面，及时妥善处置。

5、加强法制教育，文明执法。

加强全局干部职工的法制教育学习，提高思想素质，养文明行为，实施“免疫工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和有关法律法规，加大行政执法力度，做到知法懂法，行政执法。

组长：

副组长：

成员：

综治专干：

综治信息员：

平安建设工作规划篇三

一、建立健全长效工作机制，成立以社区居委会主任为组长的创建“平安社区”工作小组，广泛动员广大群众积极投身与创建工作。

二、充分发挥社区各职能机构的作用，加强社区治保会、调解委员会、维护社区治安稳定综合治理领导小组、安置帮教领导小组、信息员队伍的建设、调整，将这批骨干力量覆盖到整个社区。同时定期组织上述人员开会，学习有关创建“平安社区”的文件，及时通报社区治安状况，形成合力有效地打击和预防各种刑事犯罪，预防重大的和重大事件的发生。

(1) 以社区市民学校为主要阵地，对社区成员分层实施普法教育，特别是加强青少年的法律意识教育。积极开展“法律进社区”活动，把普法和依法治理工作贯穿于平安创建活动中，不断提高社区成员的法律素质和遵纪守法意识。

(2) 充分利用社区宣传栏做好普法及平安创建活动的宣传，做到目标明确，要求具体，效果明显，家喻户晓。

(3) 为动员社区成员参与，构建和谐社会环境，在平安创建工作，社区居委会在社区人群较为集中的地方悬挂横幅，推动平安创建活动健康发展。

平安建设工作规划篇四

一、加强组织领导

连队党支部始终把安全管理工作放在首位，把首季“开门红”活动当成今年的头件大事来抓，连队成立以连长为组长，指导员为副组长，付连长，各排排长及司务长为组员的首季“开门红”领导小组，对连队的首季“开门红”活动负完全责任，并针对各个阶段的实际情况，有重点、有预见性地做好工作。

二、深入发动，狠抓教育

连队将根据营活动计划的统一安排，进行深入的发动动员，确保在首季“开门红”活动期间发动深入，教育经常，达到“十无”标准。

二)、教育经常，内容落实。每周落实一堂条令条例及安全常识教育课，每月组织一次法律演讲，每月出一期板报，每月进行一次安全常识考核，每月进行一次安全知识竞赛。

三)、针对季节特点和任务转换，适时学习有关的安全常识，确保安全。

三、抓好官兵经常性教育，引导好官兵思想

一)、广泛开展“双四一”活动，及时了解官兵思想动态。

二)、从官兵的日常生活入手，从小事抓起，采取定期与不定期，定人与不定人相结合的方法，进行监督检查。

四、严格制度的落实

以人员管理为重点，确保人人都在组织中，人人都在纪律中，人人都在管理中。

一)、突出干部士官队伍的管理，每月进行一次讲评。

二)、抓好勤杂人员的管理，主要从点名，参加活动和节假日

等方面入手，特别重视周末，节假日和课余时间人员的管理，把严格落实制度和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相结合，确保人员不失控。

三)、对特殊人员，如临时外出人员、集训人员、病号、探亲休假人员等，严格按有关规章制度落实。

四)、严格枪弹、车、炮等装备的管理。

(一)、兵器室落实“三铁两器”“双人双锁”制度。

(二)、连队主官每周对兵器室的检查不少于两次。

(三)、选配好、培养好军械员，严格出入库登统计。

(四)、每周进行车炮场日，搞好车、炮的日常保养。

五、结合活动，抓预防

以开展的安全首季“开门红”活动为契机，抓好阶段性安全预防工作。做到班排每日、连每周对安全进行一次检查和讲评。

(一)、严格煤炉使用规定，禁止私生煤炉或将煤炉放在室内过夜。以防煤气中毒。

(二)、严禁乱拉电线，严禁使用大功率电器

(三)、控制好爆竹燃放，以防火灾。

结合营房搬迁的特点，搞好军民关系教育，预防军民纠纷。

平安建设工作规划篇五

一、建立健全长效工作机制，成立以社区居委会主任为组长

的创建“平安社区”工作小组，广泛动员广大群众积极投身与创建工作。

二、充分发挥社区各职能机构的作用，加强社区治保会、调解委员会、维护社区治安稳定综合治理领导小组、安置帮教领导小组、信息员队伍的建设、调整，将这批骨干力量覆盖到整个社区。同时定期组织上述人员开会，学习有关创建“平安社区”的文件，及时通报社区治安状况，形成合力有效地打击和预防各种刑事犯罪，预防重大的群体事件和重大事件的发生。

一、强化组织领导，努力提升综治和平安建设工作水平

- 深入贯彻市新一轮平安镇江建设的精神，扩大新一轮平安建设的成果，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把综治和平安建设纳入局年度工作计划，形成“一把手”负总责，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具体任务落实到各个部门，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
- 根据市确定的综治和平安建设的总体要求和年度目标任务，及时有效地做好工作部署，按阶段、按部门、按职能做好综治和平安建设的组织、指导、协调、督查和考评，不断拓展工作的范围和领域，确保工作任务落到实处。
- 加强目标责任制管理，与各处室及相关港口企业签订综治和平安建设工作责任状，做到任务分解，层层负责。
- 把提高执法能力和执法水平与开展平安建设有机结合起来，规范执法行为，促进执法公正，发挥好主力军作用。

二、创建“平安港口”，积极构建平安和谐的良好局面

- 深入开展“平安港口”创建活动。积极贯彻省、市推进新一轮平安建设精神，把“平安港口”创建与“平安镇江”建设有机结合，根据《镇江市“平安港口”创建工作实施意见》的要求和《“平安港口”考核细则》，分阶段、分层次做好创建工作的督促、指导、检查、整改、总结和提高工作，通过开展“平安港口”创建活动，使沿江港口企业的综治和平安建设工作与企业的安全管理、生产经营及港口设施保安工作有机统一，统筹规划，实现“三个结合”、确保“三个促

进”、力争“三个提升”。在实现首批创建企业达标的同时，进一步推广创建成果。2. 积极推进建设。积极贯彻市《2006—2008全市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总体规划》和《镇江市关于加强技防市建设的实施办法》的标准和要求，进一步加大科技防范建设，提高我局技防水平，努力构建现代治安防控体系。3. 以平安单位建设为目标，加强内部保卫，消防、物防、技防等措施落实，加强对机关人员的安全防范知识教育，定期组织安全检查，保证经费使用，确保办公场所安全。4. 加强对服务国际航线船舶的港口企业、泊位和锚地的专项安全管理，扎实开展港口设施保安工作，加大科技防范力度，进一步提升我市港口设施保安履约工作的层次，实现港口保安防控能力新跨越，确保对外开放港口码头的安全，构建我市对外开放港口码头安全稳定的新秩序。5. 加强港口安全监管，强化危险货物港口作业资质认定及危险货物港口作业报告等制度，加强沿江危化企业的安全管理和检查考核，坚持预防为主，确保港口安全。

三、抓实基础工作，扩大新一轮平安建设的工作成果 1. 努力发挥市综治和平安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的职能，全面落实上级政法综治部门的工作部署，积极参与市综治委组织开展的综治和平安建设各项活动，做好社区综治和平安建设工作，推动社区、单位治安防控工作。2. 综治和平安建设日常工作规范化，严格报告制度，重大事项专题上报，影响社会稳定动态提前报街道综治办。3. 支持、关心、参与单位所属的街道组织开展的综治和平安建设工作，建立健全综治和平安建设工作制度，完善综治和平安创建台账，加大宣传力度，努力构建人人参与综治和平安建设的浓厚氛围。4. 加强综治和平安建设联系点工作，采取有效方式，确保联系点工作有措施、常活动、多交流。不断促进共建单位双方综治和平安建设工作，共同提高综治和平安建设工作水平。

四、积极强化防控，营造更加安定有序的工作环境 1. 确保政治稳定。严密防范、严厉打击对敌对势力，深入开展反邪教斗争。加强对敌对分子和法轮功邪教组织破坏活动的监控，

建立防范长效机制，做到发现早、控制严、处置好；单位不发生影响稳定的政治事件、重大群体性事件；无重大刑事案件、涉外事件，无职工违法犯罪。2. 加强法制宣传。加强“五五”普法宣传教育工作，结合口岸和港口工作实际，大力宣传法律、法规、港口保安、安全生产知识，让港口经营人知法、守法。3. 加强矛盾调解。做好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加大思想政治工作的力度，及时化解工作人员的思想矛盾，做到无矛盾上交、无越级上访、避免引发重大政治事件。4. 加强正面引导。加强综治和平安建设工作宣传力度，大力褒奖见义勇为先进人物，弘扬社会正气，积极做好综治和平安建设的总结和典型事迹的报道、投稿，做好信息报送工作。5. 加强警民联防。做好“警民”联防工作，组织机关中青年人员参与社区的治安巡逻活动，加强社区治安守卫工作。篇3：2011年度平安创建工作计划 根据国务院《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精神，依据市政府平安创建的标准与要求，结合我局行政执法工作实际，为进一步完善行政决策机制，提高制度建设质量，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提升防范化解行政争议的能力，探索解决环境纠纷的新途径，特制订2011年综合治理平安创建工作计划。

1、完善行政决策规则。按局务会运行程序和讨论研究的内容，修订与完善局务会研究工作范围，将重大行政许可事项，制定环境保护的行政措施、管理办法等涉及管理相对人权利的事项、重大案件和环境信访案件纳入研究的范围，坚持民主集中制。负责事项研究的科室必须在会前认真搞好调查研究，征求多方意见以及必要的科学数据证明其事项的合法性、科学性、可行性，确保决策的公正性。

2、坚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登记表集体讨论制度。凡准予受理的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特别是在项目建成后可能影响周边环境质量、引发环境纠纷的项目坚持集体讨论决策制度。新建项目必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当地的环境承载能力，可能产生污染环境的项目必须避开饮用水源保护区、环境敏感区，决不新建重污染而又难以治理的项目

而引发社会群体的不满。

3、实行行政处罚领导集体会办制度。在规范公示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的基础上，凡是重大的环境违法案件，在行政处罚领导小组审查的前提下，需呈报局领导集体会办，进一步查清环境违法事实，查明证明违法的证据，核实查处的程序，依据自由裁量确定处罚幅度。在实施行政处罚过程中本着以人为本，纠正违法行为为目的，始终贯穿宣传教育和说理的过程，使管理对象在处罚中受到振胁、受到教育，主动纠正环境违法行为，自觉履行环境法律赋予防治污染等各项义务。

二、进一步规范行政行为，依法、高效、公正、公开运作

1、规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坚持我局向社会作出的承诺时限，材料齐全、符合条件的当即受理，进入运转程序。申报材料需要补充的当面提出，能当场补充或修正的，当场修正补充，暂无办法修正的采取书面形式一次性告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的审批除在环评表的栏目中注明审批事项外，还必须以文件形式作出批复以及送达，审批结果上网公示，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规范化。

2、规范排污费征收。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征收排污单位的排污费必须坚持以监测数据和相应的排放污染系数以及排污申报表为基础，结合实际排放污染物的状况对照征收标准，认真进行核算，核算结果向征收单位进行反馈，听取合理的意见后下达核定和征收通知，按月或按季征收。逐步实行年度排污费征收额的网上公示，实行社会监督、企业监督、法制监督，形成多排污多缴费，真正实行减排后同降排污费、不按时或足额缴纳排污费受处罚的意识，推动污染物减排目标的实现。

3、完善与提高行政处罚事项的执行到位率。行政处罚的目的是依法强制被处罚单位履行法定义务，纠正环境违法行为，消除环境污染隐患，减轻对环境的影响，缓解厂群关系，营

造良好的生产环境。目前一些被处罚单位仅认为是缴罚款，违法行为的整改滞后，形成少数企业年年受罚，但违法行为依然存续。造成受罚单位不满意、群众不满意。要改变这种状况就必须完善与提高行政处罚事项执行的到位率，将说理执法贯穿于行政执法的全过程。目前我局实行查处分开制，环境监察大队是环保局的执行机构，承担着现场核查、现场执法的任务，行政处罚的执行也要靠这批执法人员，实行案件谁调查由谁负责执行到位的责任制度。逾期不履行处罚事项的应由案件调查人员报法制宣传科申请法院强制执行，维护法律的尊严，维护行政处罚的严肃性，提升行政处罚的执行率。

三、进一步探索和践行防范化解行政争议的新途径，及时解决群众关注的环保热点近年来，随着全社会环境法制意识的日益增强，环境污染投诉和环境信访量不断上升。主要反映在饮用水源地排放污染物引发的饮用水安全、废塑料再生以及以煤为燃料企业引发的空气污染、三产服务业营业引发的环境噪声和油烟污染，要针对这些群众关注的环境热点，采取有效措施，受理一个及时解决一个，治理污染源，减轻或消除污染，让群众满意，维护社会稳定。在案件受理过程中必须了解详细情况，认真做好记录和交办工作，承办部门要本着对人民负责的态度，认真调查研究，提出解决的方案，督促其整改到位。投诉问题解决后，要及时向投诉或举报人进行回复反馈，征求相关意见。需要环保部门作出行政裁定的要依照法律和科学数据作出裁定，并交待相关权利。鼓励受环境侵害者运用法律渠道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协调相关部门支持并采取无偿支持环境公益诉讼，引导环境信访工作走上司法解决的途径。鼓励和支持环境纠纷的仲裁工作，需要仲裁委进行仲裁的案件，及时受理，及时调查取证，在限期内开庭审理。平安创建工作，局成立领导小组，局行政主要领导和部门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实行过错责任追究制。凡在依法行政工作中依法积极作为，赢得管理到位、调处到位、执行到位、群众满意的年终给予奖励。凡在依法行政工作中不依法作为或乱作为、群众不满意的将按有关规

定给予查处。篇4：乡镇平安建设工作计划 郭庙乡2008年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坚持以人为本和科学发展的理念，强化领导，坚持“打防结合，预防为主”的方针，认真落实各项综合措施，扎实做好平安建设活动，从而推动我镇综治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严格责任制的落实 按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责任书》的要求，坚决贯彻一票否决权制，在总结2007年综合工作总评的基础上，召开干会，表彰综治工作成绩突出的先进单位和个人，党委、政府主要负责人同各村委会、乡直单位负责人签订治安责任书；村与组、组与户也要签订治安责任书，进一步明确工作目标，增强广大干群治安责任意识。

二、积极开展综治宣传活动，切实抓好普法宣传工作的宣传活动，通过宣传车、请法律专家来我镇中小学、集市公共场所讲解法律知识，送法下乡，要求综治成员单位努力营造普法宣传的氛围，确保普法工作顺利进行。

三、崇尚科学，反对邪教，深入社会摸查，建立防范组织，加强宣传教育

四、以“严打”整治为契机，严厉打击各种违法犯罪活动 适时开展专项斗争和重点区域治理，重点打击盗窃、抢劫等犯罪行为，案件查破要及时，有效遏制犯罪案件的发生，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对刑事案件要配合上级公安机关做好破案工作，做到有警必接，出警及时。

五、加大对流动人口管理工作力度，做好安置帮教工作 各村委会、单位都要对流动人口（包括流入、流出）进行详细登记、摸底、建档办证，及时掌握动向，以实际行动帮助他们提高法律意识，增强懂法、守法的自觉性，走劳动致富道路。

六、加强安全防范工作

七、形成综治办、派出所、村三级治安防范网络，开展警联防群治活动。组织群众值班站岗，镇班子成员带查岗查哨，做到制度化、经常化。

一、加大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力度

二、本着“把矛盾化解在基层，消灭在萌芽状态”的原则，积极主动及时化解社会矛盾和民间纠纷排查一例，决不推诿，决不造成激化，防止“民转刑”案件，群众越上访事件发生。

三、抓好集镇市容规划建设专项治理工作

四、主要抓好交通车辆的管理、摊位摆设，维护集市贸易，彻底扭转脏、乱、差的现象，保持街道通通畅，为创建文明集镇创造良好条件。

一、巩固综治平安建设根基 继续以科学发展观重要思想为指导，从深入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出发，坚持把加强综治平安的组织建设作为综治平安建设工作的关键环节来抓，建立健全工作制度，明确工作职责，规范工作要求，动员和组织广大干部群众开展各种形式的自防自治，构筑维护社会稳定和治安稳定的第一道防线。

二、加大安全生产监管力度 继续大力开展对建筑施工、质量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宣传教育，继续深化季度安全生产形势分析研究，定期和不定期通报行业安全生产形势，促进全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形势的稳步好转；继续深化建筑施工安全专项整治，严格淘汰使用竹制脚手架、井字架、人工挖孔桩等落后技术工艺和设备；认真执行建筑节能管理规定，加强建筑节能监督检查，严格节能标准，把节能监管工作落到实处；加强对监理行为的监督，促进监理企业真正起到工程质量、安全生产过程的监控把关作用；开展对市场的整顿检测，提高检测数据的真实性，确保工程材料质量，保障建设工程的内在质量；强化对开发区工程、重点工程的安全生

产指导，积极引导各方责任主体规范行为；加大执法力度，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预防重大质量安全隐患和重大质量安全事故。

三、强化矛盾纠纷排查及信访工作 继续扎实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努力化解各种矛盾纠纷在萌芽，从源头上防范和减少影响安定稳定的不利因素，维护社会稳定。并做好信访工作，对上访来访人员做好登记及信访件存档工作，积极答复市、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提案、议案，同时将结合本单位工作职能，积极协助调解有关城乡建设中的纠纷案件。

四、夯实挂钩村“共建平安”工作 继续夯实与挂钩村的“共建平安”建设工作，建立健全工作制度，明确工作职责，规范工作要求。要切实加强以村支部为核心的组织建设，配齐配强领导班子。要巩固和不断壮大挂钩村群防群治队伍，动员和组织广大群众开展各种形式的自防自治，构筑维护社会稳定和治安稳定的第一道防线。并要严格实行“共建平安”工作责任制，严格落实领导、人员和岗位责任制，真正把“共建平安”工作的各项任务和措施落实到实处。

五、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继续强化本系统干部职工用“三个代表”和科学发展观重要思想武装头脑，不断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服务意识和执政为民意识，建设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通、作风优良的工作队伍。坚持素质强员，切实加强教育培训工作，努力提高干部队伍的业务素质和依法行政的服务水平。坚持从严治员，着力解决干部队伍中存在的徇私枉法以及刁难群众、办事拖拉、耍特权、抖威风等问题，扎实开展廉政风险防控工作，坚决清除和惩处干部队伍中的害群之马。